

# 2020 年舒城县重点支出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简洁版)

## 目 录

1、舒城县 2020 年度财政扶贫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2
2、舒城县 2020 年度公租房保障和棚户区改造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8
3、舒城县 2020 年重大新兴产业项目奖励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14
4、舒城县 2020 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绩效评价报告.....	23
5、舒城县 2019 年文翁讲学堂等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绩效评价 报告.....	31
6、舒城县 2019 年山七二桥建设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绩效评价 报告.....	39
7、舒城县 2020 年度新增地方政府债券资金中期绩效评价报告.....	47
8、舒城县 2020 年度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56
9、2020 年度舒城县产油大县奖励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63
10、2020 年度舒城县产粮大县奖励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67

# 舒城县 2020 年度财政扶贫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 一、项目概况

舒城县地处安徽中部、大别山东麓、合肥近郊，是全国政协机关和省政协机关定点扶贫县，集山区、库区、老区、贫困地区（国家级贫困县）、巢湖生态屏障及合肥饮用水源保护区于一体，辖 22 个乡镇（开发区）394 个村，面积 2100 平方公里，总人口 100 万。2014 年，以收入为基本依据，综合考虑住房、教育、健康等情况，全县识别确定建档立卡贫困户 40893 户 109000 人。2015 年以来，根据省市部署，及时开展建档立卡“回头看”和动态调整工作，累计调入 13096 户 33988 人，调出 7888 户 22972 人。2018 年以来，开展即时识别工作，做到返贫即入、整户识别，确保应纳尽纳，全县即时识别 308 户 963 人。

## 二、绩效评分和评价结论

### （一）资金投入（分值 8 分，得分 8 分）

2020 年县级预算总计安排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10130 万元，以财预〔2020〕26 号《舒城县财政局关于 2020 年度部门预算的批复》批复 10130 万元。2020 年县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较 2019 年的 7880 万元增长 2250 万元，增幅占地方财政收入增量 8167 万元 27.55%，超过上级规定的 20%比例要求。

按照“项目跟随规划走，资金跟随项目走”的原则，对各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及时匹配对接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

批复的具体到村到户扶贫项目，项目成熟一批，资金到位一批，彻底解决“钱等项目”的问题。

## **(二) 资金监管 (分值 18 分, 得分 18 分)**

### **1. 信息公开和公告公示制度建设和执行 (分值 6 分, 得分 6 分)**

2020 年项目库动态调整均按照“三公示一公告”的要求进行了公示公告；2020 年度共安排到县各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30672 万元，专项扶贫资金分配计划与项目批复均在县政府网站公示公告，共分五个批次；2020 年度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年初使用方案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在县政府网站进行公示，共涉及整合资金 39334.5 万元、1264 个项目；舒城县 2020 年度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年中调整使用方案于 2020 年 8 月 10 日在县政府网站进行公示，共涉及整合资金 41531.5 万元、1534 个项目。

对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批复的项目，要求在乡、村在接到批复的 7 日内务必对项目计划批复进行公告所有公示公告必须包括公示公告单位、监督电话（本单位监督电话和 12317 监督举报电话）、通讯地址或电子邮箱。所有村均建立了项目资金公示举报问题台账。

### **2. 监督检查制度建设执行 (分值 9 分, 得分 9 分)**

2019 年中央脱贫攻坚专项巡视“回头看”、国家和省级考核反馈涉及扶贫资金问题整改情况：一是县级另行安排资金 3559.8 万元对 2018 年使用不合规的财政涉农资金予以置换，重新安排扶贫项目；二是落实国办发〔2016〕22 号等文

件精神，坚决执行“负面清单”制度；三是加强对涉农资金统筹整合方案的编制管理，严格控制资金整合范围和资金使用范围。针对各级各类监督检查、巡视等反馈的问题，及时建立问题整改台账，制定相应整改措施，目前自2016年以来各级各类监督检查、巡视等反馈的问题已做到全部销号。并对照类似问题展开“举一反三”工作，建立健全扶贫资金长效管理机制，

2020年共接办12317监督平台信访件3件，均为省级来件，均已按照12317平台要求在规定的时限内办结并将情况说明与相关佐证材料传至系统。

### **3. 扶贫资金动态监控系统（分值3分，得分3分）**

落实资金使用部门（单位）主体责任，积极做好绩效管理工作，形成了上下联动、分工合作有效衔接的工作机制，积极按时间节点完成财政扶贫资金动态监控工作任务。

## **（三）资金使用成效（分值74分，得分74分）**

### **1. 年度资金结转结余率（分值17分，得分17分）**

2019年及以前年度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已全部实际支付，不存在结转结余；2020年，截至11月30日各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实际支付27972.86万元，结转资金2699.14万元，支付进度91.2%。预计12月20日，各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将达到92%以上。

### **2. 县级脱贫攻坚项目库建设、扶贫资产管理情况（分值4分，得分4分）**

脱贫攻坚项目库建设：严格按照上级文件要求，结合我县实际，科学编制《舒城县“十三五”脱贫攻坚规划》，建立《舒城县2018年扶贫项目库》并按时开展项目库动态调整工作。

扶贫资产管理：2016-2019年，全县累计摸排纳入管理扶贫资金数额24.02亿元。

### **3. 资产收益扶贫工作开展情况（分值3分，得分3分）**

2020年，全县开展资产收益扶贫项目共计5个，财政扶贫资金投入292万元，项目涉及贫困村3个。与124户贫困户建立利益联结机制。截至11月20日，共带动实现收益总额达11.1万元，户均增收近900元；3个贫困村共计增收4.4万元，贫困村村均收益达1.4万元。

### **4. 资金统筹整合使用成效（分值18分，得分18分）**

为进一步推动我县财政涉农资金整合工作，创新脱贫攻坚指挥体制机制，加大工作推进落实力度，出台了《关于设立脱贫攻坚工作指挥部的通知》（舒办〔2017〕15号），县成立了十二个脱贫攻坚指挥部，其中成立了由县委副书记常务副县长担任总指挥、有关部门参加的财政涉农资金整合指挥部。指挥部下设办公室，县财政局局长担任办公室主任。

2020年4月，舒城县制定并完善了《舒城县2020年度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年初使用方案》（舒扶贫〔2020〕20号）以及年初的《项目任务清单》、《资金整合清单》、《资金绩效清单》；2020年8月，根据后期收到的纳入整合范围的资金规模变化，舒城县制定并完善了《舒城县2020年度统筹

整合财政涉农资金使用调整方案》（舒扶贫〔2020〕44号）以及年中的《项目任务清单》、《资金整合清单》、《项目资金绩效清单》；年初、年中调整方案及三项清单均已及时报备省扶贫办、省财政厅。

#### **5. 贫困人口减少（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

2014 年全县建档立卡贫困村 80 个，贫困人口 40893 户 109000 人，贫困发生率 12.44%。经多轮动态调整，经多轮动态调整，目前全县建档立卡贫困人口 37680 户 109414 人。2014-2018 年已出列贫困村 80 个，脱贫 35155 户 103747 人。2019 年 4 月，经省人民政府发布公告，舒城县正式退出国家级贫困县。

2020 年全县实际完成脱贫 1063 户 2368 人（2019 年底未脱贫人口 2474 人，至 2020 年 11 月底，共有未脱贫人口 2368 人），截至目前全县建档立卡脱贫人口全部实现脱贫，贫困发生率降至 0%。

#### **6. 精准使用情况（分值 22 分，得分 22 分）**

2020 年我县专项扶贫资金投入共计 30672 万元，具体为中央级专项扶贫资金 10417 万元，省级专项扶贫资金 6525 万元，市级专项资金 3600 万元，县级专项扶贫资金 10130 万元。用于片区外的国家扶贫工作重点县专项扶贫资金共计 30672 万元；用于建档立卡贫困村 5797.15612 万元；用于建档立卡贫困户 4889.0306 万元。

### **（四）加减分**

#### **1. 机制创新情况（分值 3 分，得分 3 分）**

深入推进农业特色产业扶贫，取得明显成效，涌现出了一批工作优异、作用明显、贡献突出的产业园区、企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获得省农业农村厅关于 2019 年度农业特色产业扶贫先进典型的表扬。如：舒城县安徽鹏翔生态农业产业园，采取多种带贫形式，促进贫困户增收；舒城县舒茶镇启明家庭农场，与建档立卡贫困户签订“扶贫合作协议书”和“用工协议”，为贫困户提供扦插、苗圃管理、茶园管理、采茶、制茶分检和包装等就业岗位近 300 多个，人年均务工收入都在 3000 元以上，产业项目在激发贫困群众内生动力和减贫带贫方面效应明显。

## **2. 违规违纪情况**

无违规违纪情况。

**综上各项指标，绩效评价得分 103 分。**

# 舒城县 2020 年度公租房保障和棚户区改造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 一、项目基本情况

近年来，舒城县主要做了以下工作：

1、完善住房保障体系。到 2017 年底舒城县公租房全部竣工配租使用，切实发挥保障作用；享受优惠政策或政府补贴的企业投资公租房，到 2017 年底竣工率达 100%；

2、完善公租房保障方式。舒城县实行实物配租和租赁补贴并举，制定了舒城县租赁补贴标准文件；切实将公租房租赁补贴覆盖到公租房保障范围，实施效果显著；

3、加强住房保障信息化建设。加快提升公租房信息化管理服务水平。认真谋划制定舒城县公租房信息化建设工作方案；根据《关于开展公租房数据贯标校核工作的通知》要求，按时完成舒城县公租房数据贯标校核工作；校核后的公租房基础数据真实、准确、全覆盖。

4、完善公租房准入审核机制。建立健全常态化申请受理机制，做到随时受理申请，严格按照规定时限完成准入初审、审核、登记及配租或发放补贴工作。

5、优化审核流程。充分利用“大数据”等现代化信息技术手段，进一步优化申请审核流程，减少材料报送，缩短审核时限，加强数据归集，推进数据共享，优化便民服务，



实现房源信息、保障条件、申请流程、租金标准等网上查询，申请审核公示一网通办。

## 二、项目评价情况

### 1、资金管理情况（分值 25 分，评价得分 25 分）

根据上级要求，舒城县财政合理安排补助资金用于公租房保障和城市棚户区改造。根据各级财政部门文件要求，舒城县 2020 年度公租房保障和棚户区改造项目资金来源合计 63534.3 万元（其中：中央财政 6601 万元，省财政 658 万元，市财政 275.3 万元，国债资金 56000 万元）。项目资金来源合计 63534.3 万元，实际分配 63534.3 万元。项目资金实际支出 61656.6 万元，占分配资金合计 63534.3 万元 97%。

舒城县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健全规范；资金能够按规定时间分配下达到项目单位，资金分配能够结合本地区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特色，有针对性地改善住房保障对象和棚户区居民居住条件。

舒城县在公租房分配和运营管理、棚户区改造等方面，出台文件，采取改革创新举措，取得明显成效。公租房方面舒城县结合实际制定《舒城县廉租住房保障暂行办法》、《舒城县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办法（试行）》（舒政〔2013〕47 号）、《公租赁住房和廉租住房并轨运行暂行办法》（舒政办〔2014〕25 号）等文件，并根据保障性住房建设进度及时出台保障性住房分配、管理、租金标准等实施细则。简化公租房申请程序，由城关镇政府、县经济开发区管委初审，县房管局、民

政局审核，经公示无异议后，直接分配公租房入住。管办分开。

舒城县建立了预算执行、绩效监控机制；编制了绩效目标、及时开展绩效评价工作。评价中，没有发现项目执行过程出现违规违纪情况；通过审计、财政等部门检查不存在资金截留、挪用等违规违纪行为，也没有出现经群众举报、新闻媒体曝光，经查实存在违规违纪行为。

## **2、项目管理情况（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

舒城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管理相关政策、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目年度计划等信息能够及时在政府网站及各类媒体上对外公开。

舒城县在公租房分配和运营管理、棚户区改造等方面，出台文件，采取改革创新举措，取得明显成效。简化公租房申请程序，由城关镇政府、县经济开发区管委初审，县房管局、民政局审核，经公示无异议后，直接分配公租房入住。管办分开。

积极开展政策培训和宣传。对城关镇及开发区管委共计 13 个社区的信息员进行了相关知识的培训，学习了保障性住房政策。结合保障性住房建设进度，及时到企业代建的保障性住房实施单位进行政策宣讲。

## **3、产出效益情况（分值 60 分，评价得分 60 分）**

舒城县建立了年度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目库，实行动态管理，无虚报进展、项目数据严重缺失等现象；年初制定的项目完成率 100%，项目计划没有变更。

舒城县 2020 年棚改户数原计划为 414 户，后根据转发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等《关于申报 2019 年棚户区改造计划任务的通知》（建保〔2018〕196 号）精神，调整为省级目标任务 1410 户（飞霞新村、汽车站、鼓楼北街周边棚户区）、2019 年非省级目标任务转 2020 年省级目标任务 1200 户（春秋路两侧周边）四个项目，改造户数总计 2610 户，全部为实物安置，安置小区（晴川一品、左岸春晓、双溪人家、兰亭新宇）已经全部开工，完成率 100%。

截至 2020 年底，2017 年及以前年度棚改项目竣工率达到年初确定目标值，完成率 100%。

2020 年住房租赁补贴发放目标任务为 500 户，住房租赁补贴实际共打卡发放户数 766 户，发放人数 1550 人（其中新增 47 户，年审 719 户）共发放金额：187.144308 万元。完成率 153%。通过审计、财政等部门检查，不存在违规发放补贴。

舒城县项目工程质量符合各类国家和行业建设标准；通过住房城乡建设、监察等部门检查不存在工程质量问题，也未发现经群众举报、新闻媒体曝光，经查实存在工程质量问题。

#### **4、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5 分）**

棚户区改造拆迁居民、公租房已保障对象满意度情况。项目自实施以来，均达到设计要求，得到广大农村群众的支持，树立了良好的政府形象，促进了社会安定，真正成为广大群众心中的民心工程和德政工程。当地政府和居民、周边

人民群众绝大多数对本项目实施持肯定、支持的态度。根据调查和现场考察分析，从大部分群体来看，该项目建设既促进了城区建设，又满足了城市近郊棚户区拆迁户的居住要求和一般居民的生产生活需求，群众热情高，要求项目建设心情迫切，并全方位的支持项目建设。满意度指标达到 80%以上。

### 三、项目效果情况

#### （一）社会效益情况

棚改项目、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目建成后，促进了农村精神文明建设。

#### （二）经济效益情况

1、棚改项目、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目建成后，加快了农业结构调整步伐，增加了农民收入。

2、棚改项目、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目建成后，促进了招商引资。

#### （三）可持续影响情况

舒城县棚改项目、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目建成后，为舒城县的进一步发展创造条件。棚户区改造货币化既完成了安置又消化了库存，对于盘活资金、活跃经济都有积极作用。

舒城县 2020 年保障性安居工程跟踪审计中没有发现重大责任问题，问题整改率达 100%。

综上所述各项指标，评价得分 100 分。

### 四、问题及建议

建议项目单位督促施工单位加大协调保障力度，加快施工进度，同时在以下几个方面强化认识：

1、审计部门要深入开展多领域的棚改资金、住房保障资金专项审计，进一步开展棚改及住房保障资金项目的绩效评价，促进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使该项目的实施真正成为得民心工程，一方面满足低收入市民对基本住房的需求，另一方面使城市面貌、卫生得到极大改善。

## 2、进一步提高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识和水平

项目单位要遵循举债适度，讲求效益，加强管理，规避风险的原则，要牢固树立平衡观念，正确处理发展速度与财力可能、债务规模与偿债能力之间的关系，明确建设项目、投资规模和还本付息等债务收支计划，要牢固树立债务风险意识，做到举债有度、风险可控，最大限度的发挥政府债务的积极作用，促进地方经济和社会事业持续健康发展。

3、进一步发挥人大对政府性债务及较大工程项目建设监督职能，逐步将其纳入审议范围。

# 舒城县 2020 年重大新兴产业项目奖励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为贯彻落实五大发展行动计划，加快推进重大新兴产业基地、重大新兴产业工程、重大新兴产业专项建设，构建现代产业体系，培育壮大经济发展新动能，省财政设立“三重一创”建设专项引导资金。

专项资金按照“精准聚焦、竞争择优，规范操作、公平公正，创新方式、注重绩效”的原则，根据实施细则规定的申报审核结果，安排到市、县或项目、企业、团队等，充分发挥市场机制和市县政府、企业主体作用，同时结合省委、省政府重大政策及决策部署，统筹有关专项资金的安排使用，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 (二) 项目资金具体情况

2020 年舒城县“三重一创”奖励资金合计 180 万元，其中：2020 年奖励首次纳入战略性新兴产业统计事项合计 120 万元，2020 年“三重一创”支持创新平台建设（第一批）奖励资金表合计 60 万元。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 绩效评价的目的、对象和范围。

1. 项目绩效评价的目的：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规范的程序，对舒城县 2020 年重大新兴产业项目奖励资金项目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和公平性进行客观、公正的测量、分析和评判。

2. 绩效评价的对象和范围：为舒城县 2020 年重大新兴产业项目奖励资金项目。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绩效评价原则和评价标准的确定  
根据《关于印发〈2021 年度舒城县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的通知》（舒绩效办〔2021〕2 号）要求，遵循“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级分类、绩效相关”原则，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制定了项目评价指标体系。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与评级相结合的形式。评分实行百分制，满分为 100 分。其中：项目资金执行率指标 10 分、决策指标绩效 20 分，过程指标绩效 15 分，产出指标绩效 15 分、效益指标绩效 30 分、满意度指标绩效 10 分。根据得分情况将评价结果划分为四个等级：总分在 90 分以上（含 90 分）为优秀；80—89 分（含 80 分）为良好；60—79 分（含 60 分）为合格；60 分以下为不合格。

2. 绩效评价方法的选择

评价工作采用资料审查、现场查看、综合评价等评价方式，使用了比较法、公众评价法、因素分析法等绩效评价方法。

###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绩效评价工作包括前期准备、组织实施、完成报告、档案归集等环节和程序。评价组深入项目现场，集中审查项目资料，包括项目奖励支出资料档案、项目单位管理、账务处理资料等，同时，了解项目实施和进展情况。最后，项目评价组对评价情况进行会商，根据评价指标确定评价意见。

##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舒城县 2020 年重大新兴产业项目奖励资金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100 分，共分六个部分，第一部分全年执行数绩效 10 分、第二部分决策指标绩效 20 分，第三部分过程指标绩效 15 分，第四部分产出指标绩效 15 分、第五部分效益指标绩效 30 分、第六部分满意度指标绩效 10 分，评价等级建议为“优”。

（一）项目全年执行数绩效情况分析（本项 10 分，得分 10 分）

#### 1. 资金下达计划

根据财建〔2020〕532 号文件，舒城县 2020 年重大新兴产业项目奖励资金项目总投资 180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投入 180 万元，具体为：2020 年奖励首次纳入战略性新兴产业统



计的企业 12 家，每家财政奖励 10 万元，合计 120 万元；奖励安徽省茶油精深加工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省级创新平台建设 60 万元。

## 2. 资金到位情况

截至绩效评价日，舒城县 2020 年重大新兴产业项目奖励资金项目已经拨付 180 万元，占下达财政资金计划 100%。具体为：2020 年奖励首次纳入战略性新兴产业统计的企业 12 家，每家财政奖励 10 万元，合计 120 万元；奖励安徽省茶油精深加工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省级创新平台建设 60 万元。

### （二）项目决策情况分析（本项 20 分，得分 20 分）

1. 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项目决策绩效非常显著，项目立项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项目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事前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对于项目前期申报和决策，舒城县发改委高度重视，对项目情况进行现场调研，严格把关，最后严格按照财建〔2020〕532 号等文件下达了资金计划。项目总投资 180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 180 万元。整个决策过程和政策依据科学、规范、严谨。

2. 项目绩效目标合理、绩效指标明确。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

符合业绩水平，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相匹配。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

本项目预期绩效目标为：根据财建〔2020〕532号等文件要求，市级支持重大新兴产业项目建设及支持“三重一创”创新平台建设（第一批）。项目主要工作任务为：（1）拨付120万元，用于奖励市级对首次纳入战略性新兴产业统计的企业12家，每家财政一次性奖励10万元。（2）拨付60万元，用于奖励安徽省华银茶油有限公司茶油精深加工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省级创新平台建设。

3. 资金投入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配合理。项目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相适应。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有测算依据，与项目区实际情况相适应。项目总投资180万元，（1）拨付120万元，用于奖励市级对首次纳入战略性新兴产业统计的企业12家，每家财政一次性奖励10万元。（2）拨付60万元，用于奖励安徽省华银茶油有限公司茶油精深加工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省级创新平台建设。

### （三）项目过程情况分析（本项15分，得分15分）

#### 1. 资金使用情况

县财政局按项目文件规定拨付资金，分账核算，专款专用。项目资金使用未发现有偿使用，未发现用于行政事业单位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未发现用于投资经商办企业，未发

现用于购置交通工具（专用车船等除外）、通讯设备，未发现用于能够通过市场化行为筹资的项目以及不符合创新资金使用原则及范围的其他开支。

## 2. 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项目实施严格按照国家和安徽省财政财务管理的有关规定，加强资金使用的监管管理，并按照财建〔2020〕532号等文件要求下达“三重一创”奖励资金工作。同时，强化绩效管理，压紧压实相关主管部门和资金使用单位责任。

### （四）项目产出情况分析（本项 15 分，得分 15 分）

项目产出绩效较好，项目在建设质量管理体系建设、项目奖励资金额度控制等方面执行较好。

### （五）项目效益情况分析（本项 30 分，得分 30 分）

项目的实施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环境效益并产生可持续影响。

1. 在市场竞争日趋激烈的当下，实体经济的发展也面临着巨大的挑战，对此政府出台了一系列的政策扶持企业的发展，其中包括给予企业各种专项资金的奖励。此次上述项目公司收到发改委对于战新企业的奖励资金 10 万元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了公司的流动资金的压力，同时政府此项资金的奖励也是对公司发展的肯定，对企业的发展有很大的激励作用，也给其他公司的发展起了带头作用，促使其他企业能够积极健康的发展。

2. 加快项目公司现金流的快速流转，部分资金用于研发原材料的投入，提升公司产品竞争力，从而提高公司盈利水平，进一步贡献当地财政税收水平。

3. 部分资金用于项目公司储备人员的招聘工作，解决公司周边用工难问题，提高用工人员工资水平，为当地经济腾飞奠定基础。

4. 项目资金一定程度上加大了项目公司研发人员及研发项目的经费投入，让其有能力继续对新兴产品的研究与开发投入，创造更高质、更高水平的有竞争力水平的产品。

（六）项目群众满意度指标分析（本项 10 分，得分 10 分）

项目的建设实施，基本满足了广大项目区群众的实际需求，使当地群众充分受益，提高了项目区的社会经济条件，改善了乡村群众的生活、生产环境。项目区在公众满意度等方面收获较多，基本实现《六安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0 年市级支持重大新兴产业项目建设若干政策奖励资金的通知》（财建〔2020〕532 号）等文件对资金使用的突出重点、注重实效的要求。

项目实施以来，得到广大中小企业及创新企业的支持，起到了引领、撬动、示范等作用，引导企业向科技创新、技术创新等方面发展，树立了良好的政府形象，促进了社会安定，真正成为广大中小企业心中的民心工程和德政工程。

##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有关建议

###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 加强组织领导。及时召开了推进舒城县“三重一创”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对年度专项资金进行了具体安排。同时严格履行申报和审批程序，发改委在认真组织项目申报的基础上，积极与财政部门衔接沟通，认真组织对项目进行现场和资料审查把关，确保项目的真实性，并符合有关规定和要求。

2、制定完善各项管理制度。为加强舒城县“三重一创”工作和专项资金的管理使用，我县制定并完善了一系列制度、措施和办法，确保了舒城县“三重一创”工作和专项资金管理使用工作制度化、规范化。

3、加强监督检查。为管好用好专项资金，更好地发挥专项资金的作用，根据省市财政、纪检等部门的要求，加大监管力度。在资金的申报上，做到严格按程序办事，所有项目由企业申报，主管部门审查把关上报，确保了申报环节上程序规范、材料齐全。

###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舒城县“三重一创”奖励资金在支持我县企业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和新材料、生物和大健康、绿色低碳、信息技术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有力地促进了我县工业经济平稳快速发展。但目前存在以下主要问题：

一是奖励资金规模过小、收益企业范围窄。“三重一创”奖励资金使用范围与我县工业经济发展水平、企业总体数量不相匹配，收益门槛较高，相当多的中小企业无法得到该政策扶持。

有关建议：1、修改完善舒城县“三重一创”奖励资金管理办法，在资金使用、资金安排、申报和审查、监督与管理等方面进行全面修改和完善，适当向生产型、劳动密集型中小企倾斜，降低受益企业门槛，以适应当前形势和我县实际。

2、调整和优化支持方向，把引导资金重点用于县委、县政府的决策部署上来，用于支持和鼓励企业积极纳税和科技创新，加大对工业企业在纳税、科技和技术创新等方面的奖励力度，做好企业的服务工作，倾听企业诉求，鼓励帮助企业做好向上级申报工作，促进企业提高经济效益、科技创新能力和市场竞争力。

# 舒城县 2020 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绩效评价报告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 扶持村级集体经济发展资金项目情况。

严格按照《关于下达 2020 年度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发展项目批复的通知》（舒集体经济〔2020〕1 号）文件要求，2020 年中央、省、市、县财政重点扶持 24 个村级集体经济发展项目全部建成，13 个重点任务村全部实现 50 万元以上收入目标。10 万元以上的村达到 55%以上，全面消除集体经济薄弱村。

2. 国家美丽乡村建设试点资金项目情况。2020 年，我县美丽乡村建设围绕“生态宜居村庄美、兴业富民生活美、文明和谐乡风美”的目标，坚持政府主导、农民主体，规划引领、示范带动，因地制宜、分类指导，力争美丽乡村建设工作取得显著成效。

3. 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资金项目情况。该项资金统筹整合用于农村脱贫攻坚，由扶贫项目统筹安排。根据《舒城县 2020 年政府工作报告》规划，舒城县将不断完善农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新改建农村公路 502.8 公里，加固改造农村危桥 12 座，完成农村公路生命安全防护工程 455.8 公里。完成 5 条中小河流治理年度任务，除险加固病险水库 13

座。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资金项目也被整合用于其中。

##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 1. 项目资金到位和执行情况分析

(1) 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项目情况。2020年项目已通过舒集经济〔2020〕1号文件下达，总共扶持24个项目，每个项目补助50万元。2020年中央、省、市、县财政重点扶持24个项目全部建成，13个重点任务村全部实现50万元以上收入目标。整合宣州区帮扶资金等6400多万元扶持78个村发展产业壮大集体经济。大力推进村集体流转土地和成立劳务公司，全县已有315个村成立了集体性质的劳务公司。深入推进试点。以“土地流转、‘飞地’、物业、特色资源”经济发展方式在8个乡镇开展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试点工作，已取得初步成效。

(2) 美丽乡村专项资金项目情况。2020年度美丽乡村专项资金7144万，2020年度资金来源：国家级1462万元，省级3638万元，市级1044万元，县级1000万元，合计7144万元。2020年度美丽乡村共计34个建设点，专项资金当年分配6800万元，每个点200万元。余款344万元作为备用金，用于弥补上述乡村不足部分支出。2019年度16个省级美丽乡村中心村建设任务已全部完成，顺利通过省级验收。2020年度34个省级中心村建设正在全面开展。

(3) 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资金项目。该项资金统筹



整合用于农村脱贫攻坚，由扶贫项目统筹安排。舒城县 2020 年纳入整合资金规模为 66177.46 万元，计划整合资金规模 41531.5 万元，实际整合资金规模为 41531.5 万元。2020 年全县实际完成脱贫 1063 户 2368 人。

**2.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我县从绩效目标设定、方案制定报送、管理制度建设、资金拨付进度、管理机制创新、有效管理措施、评价开展情况、信息宣传报道、部门协作机制以及相关保障措施等方面强化管理。在资金管理上强化责任意识，建立健全管理制度，落实配套资金，定期调度资金拨付情况，提高预算执行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确保财政资金使用安全。

舒城县通过 2020 年中央转移支付资金的扶持，共扶持村级集体经济发展村数 24 个，支持美丽乡村建设村数 34 个，统筹整合部分资金用于农村脱贫攻坚。项目实施后，扶持壮大了村级集体经济，破解村组织无钱办事的难题；通过美丽乡村建设，村容村貌及民生问题得到极大改善，夯实了党在农村的执政基础，得到群众的普遍赞誉。

### **三、绩效评价情况**

根据《安徽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安徽省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绩效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皖财乡〔2019〕1337 号）要求，遵循“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级分类、绩效相关”原则，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制定了项目评价指标体系。绩效

评价结果采取评分与评级相结合的形式。评分实行百分制，满分为 100 分。其中：项目资金指标 20 分、总体目标完成情况指标 20 分、产出指标绩效 30 分、效益指标绩效 20 分、满意度指标绩效 10 分。根据得分情况将评价结果划分为四个等级：总分在 90 分以上(含 90 分)为优秀；80—89 分(含 80 分)为良好；60—79 分(含 60 分)为合格；60 分以下为不合格。

## 2. 绩效评价方法的选择

评价工作采用资料审查、现场查看、综合评价等评价方式，使用了比较法、公众评价法、因素分析法等绩效评价方法。评价组深入项目现场，集中审查项目资料，包括工程建设档案、项目单位管理、账务处理资料等，同时，了解项目实施和进展情况。最后，项目评价组对评价情况进行会商，根据评价指标确定评价意见。

## 3. 综合评价（完成情况分析）

舒城县 2020 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100 分，共分五个部分，第一部分全年执行数绩效 20 分、第二部分总体目标完成情况绩效 20 分、第三部分产出指标绩效 30 分、第四部分效益指标绩效 20 分、第五部分满意度指标绩效 10 分，评价等级建议为“优”。

**第一部分：全年执行数情况分析。（分值 20 分，评价得分 20 分，占比 100%）**

（1）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项目情况。省级补助资金

800 万元，县级预算安排资金 500 万元，合计 1300 万元。2020 年项目已通过舒集体经济〔2020〕1 号文件下达，总共扶持 24 个项目，每个项目补助 50 万元。

（2）美丽乡村专项资金项目情况。中央级 1462 万元，省级 3638 万元，市级 1044 万元，县级 1000 万元，合计 7144 万元。2020 年度美丽乡村共计 34 个建设点，专项资金当年分配 6800 万元，每个点 200 万元。

（3）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资金项目。省级补助资金 1960 万元，县级预算安排资金 435 万元，合计 2395 万元。该项资金统筹整合用于农村脱贫攻坚，由扶贫项目统筹安排。舒城县 2020 年纳入整合资金规模为 66177.46 万元，计划整合资金规模 41531.5 万元，实际整合资金规模为 41531.5 万元。

**第二部分：总体目标完成情况分析。（分值 20 分，评价得分 20 分，占比 100%）**

项目资金总体目标完成情况效果显著。舒城县通过 2020 年中央转移支付资金的扶持，共扶持村级集体经济发展村数 24 个，支持美丽乡村建设村数 34 个，统筹整合部分资金用于农村脱贫攻坚。

**第三部分：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分值 30 分，评价得分 30 分，占比 100%）**

(1) 项目完成数量。(分值 12 分, 评价得分 12 分, 占比 100%) 具体为:

(2) 项目完成质量指标。(分值 12 分, 评价得分 12 分, 占比 100%)

(3) 时效指标。(分值 6 分, 评价得分 6 分, 占比 100%)

截至 2020 年底, 年度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执行率 100%。2020 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各级财政资金下达计划合计 10839 万元, 具体为: 2020 年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资金 2395 万元、美丽乡村建设资金 7144 万元、扶持村级集体经济发展资金 1300 万元。上述资金均已支付到位, 占比 100%。

**第四部分: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分值 20 分, 评价得分 20 分, 占比 100%)。**

(1) 项目实施的经济效益分析。(分值 4 分, 评价得分 4 分, 占比 100%) 项目村集体经济收入有所增加。

(2) 项目实施的社会效益分析。(分值 7 分, 评价得分 7 分, 占比 100%)

(3) 生态效益指标。(分值 3 分, 评价得分 3 分, 占比 100%)

(4) 可持续影响指标。(分值 6 分, 评价得分 6 分, 占比 100%)

**第五部分：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占比 100%）**

项目的实施，项目区农民满意度和项目区基层干部满意度高，均 $\geq 90\%$ 。工程自施工以来，均达到计划要求，得到广大农村干群的支持，树立了良好的政府形象，促进了社会特别是农村的安定，真正成为广大干群心中的民心工程和德政工程。

#### **四、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 **（一）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项目**

###### **1. 偏离目标因素：**

一是发展动力不足。少数村对发展集体经济信心不足、存在依赖心理。二是发展后劲不强。部分村集体经济收益渠道单一，局限于土地租赁，坑塘承包之类的传统方式，产业层次低，产业发展带动不大，后续发展乏力。

###### **2. 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是进一步加强科学谋划。提前谋划 2021 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工作，进一步摸清家底，加强统筹谋划和可行性研究，选好选准选优项目。二是进一步加强帮扶指导。因村施策，编制集体经济发展专项规划，从政策、资金、项目、等方面给予支持。三是进一步加强监督管理。认真落实“四议两公开”，确保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 **（二）全县美丽乡村建设项目。**

### **1. 偏离因素:**

一是少数地方举措没有跟上，宣传发动不到位，群众工作有阻力，存在畏难情绪；二是资金投入不足且渠道不多；三是长效管护机制有待进一步完善等。

### **2. 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是强化宣传引导，发挥农民群众的主体作用。二是进一步拓宽渠道，多途径破解资金难题。三是健全管护机制，巩固美丽乡村建设成果。

# 舒城县 2019 年文翁讲学堂等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资金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为加快春秋研学旅游和乡村旅游发展，春秋乡政府从 2016 年开始，致力于乡村振兴，大力发展文化旅游，先后建成了文翁纪念馆、花世界庄园、古月山庄等一批田园景观、文化旅游项目，大力弘扬春秋文化和文翁文化，大力推进乡村旅游，加快乡村振兴步伐，打造文翁研学旅游特色小镇。

**1. 春秋乡文翁讲学堂项目。**项目建设时间计划为：2019 年 6 月 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项目主要内容：“三冲”文化旅游环线基础设施配套立足文翁故里，发扬文翁精神，宣传文翁文化，推介春秋特色，打造春秋乡村文化旅游，计划对“三冲”文化旅游环线全长 6 公里，沟渠改造配套、绿化配套、标识标牌配套、停车场建设，以及对胡志满烈士墓进行修缮等建设。本工程项目总投资 200 万元，其中：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资金 200 万元。

**2. 春秋乡“三冲”文化旅游环线基础设施配套建设工程。**项目建设时间计划为：2019 年 6 月 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项目主要内容：文翁讲学堂装饰装修工程主要立足文翁故里，发扬文翁精神，宣传文翁文化，打造文翁文化研学教育基地，

计划对枫香树老粮站房屋进行维修改造扩建和 5000 平方米公共停车场建设。计划总工期 210 天。本工程项目总投资 200 万元，其中：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资金 200 万元。

3. **春秋乡文翁故里道路亮化工程。**项目建设时间计划为：2019 年 5 月 5 日-2019 年 7 月 31 日；项目主要内容：建成文翁故里道路全长约 11.4 公里，计划装 230 盏太阳能路灯和风电互补太阳能路灯。本工程项目总投资 100 万元，其中：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资金 100 万元。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一）绩效评价的目的、对象和范围。

1. 项目绩效评价的目的：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规范的程序，对舒城县 2019 年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资金项目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和公平性进行客观、公正的测量、分析和评判。

2. 绩效评价的对象和范围：为舒城县 2019 年度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资金项目，包括春秋乡文翁讲学堂项目、春秋乡“三冲”文化旅游环线基础设施配套建设工程、春秋乡文翁故里道路亮化工程等项目。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绩效评价原则和评价标准的确定



根据《安徽省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资金管理办法》（皖财预〔2019〕533号）要求，遵循“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级分类、绩效相关”原则，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制定了项目评价指标体系。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与评级相结合的形式。评分实行百分制，满分为100分。其中：项目资金执行率指标10分、决策指标绩效20分，过程指标绩效15分，产出指标绩效15分、效益指标绩效30分、满意度指标绩效10分。根据得分情况将评价结果划分为四个等级：总分在90分以上（含90分）为优秀；80—89分（含80分）为良好；60—79分（含60分）为合格；60分以下为不合格。

## 2. 绩效评价方法的选择

评价工作采用资料审查、现场查看、综合评价等评价方式，使用了比较法、公众评价法、因素分析法等绩效评价方法。

###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绩效评价工作包括前期准备、组织实施、完成报告、档案归集等环节和程序。评价组深入项目现场，集中审查项目资料，包括工程建设档案、项目单位管理、账务处理资料等，同时，了解项目实施和进展情况。最后，项目评价组对评价情况进行会商，根据评价指标确定评价意见。

##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舒城县 2019 年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99 分，共分六个部分，第一部分全年执行数绩效 9 分、第二部分决策指标绩效 20 分，第三部分过程指标绩效 15 分，第四部分产出指标绩效 15 分、第五部分效益指标绩效 30 分、第六部分满意度指标绩效 10 分，评价等级建议为“优”。

####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全年执行数绩效情况分析（本项 10 分，得分 9 分）**

##### 1. 资金下达计划

根据《关于 2019 年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的批复》（财预〔2019〕109 号）反映：经县政府同意，春秋乡文翁讲学堂项目、春秋乡“三冲”文化旅游环线基础设施配套建设工程、春秋乡文翁故里道路亮化工程等项目为 2019 年度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资金项目，三个项目总投资 500 万元，其中：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资金 500 万元。

##### 2. 资金到位情况

截至绩效评价日，春秋乡革命老区转移支付项目资金已拨付出 477.43 万元，占下达财政资金计划 95.5%。

**（二）项目决策情况分析（本项 20 分，得分 20 分）**

1. 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项目决策绩效非常显著，项目立项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项目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事前经过必

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对于项目前期申报和决策，舒城县财政局高度重视，相关领导对项目情况进行现场调研，严格把关，然后又邀请专家对项目进行专门评审，最后舒城县财政局下发《关于2019年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的批复》（财预〔2019〕109号）下达了资金计划。项目总投资500万元，其中：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资金500万元。整个决策过程和政策依据科学、规范、严谨。

2. 项目绩效目标合理、绩效指标明确。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业绩水平，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相匹配。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

本项目预期绩效目标为：项目建成后，直接服务于包括六安、合肥、安庆等全部市民休闲旅游度假需求。项目主要工作任务为：（1）建成文翁入川路景观亭工程；（2）建成文翁读书庄及沟渠工程；（3）建成文翁入川路步道工程；

（4）建成胡志满烈士墓工程；（5）建成文翁入川路绿化装饰1期工程；（6）建成文翁入川路绿化装饰2期工程；（7）建成三冲环线兴隆村、深冲村环境整治工程；（8）建成文翁故里道路亮化工程；（9）建成文翁讲学堂装饰装修工程。

3. 资金投入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配合理。项目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相适

应。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有测算依据，与项目区实际情况相适应。项目总投资 500 万元，其中：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资金 500 万元，审定价 492.16 万元，约占预算资金 100%。

### **（三）项目过程情况分析（本项 15 分，得分 15 分）**

#### **1. 资金使用情况**

县财政局按项目建设进度拨付资金，分账核算，专款专用。项目资金使用未发现有偿使用，未发现用于行政事业单位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未发现用于投资经商办企业，未发现用于购置交通工具（专用车船等除外）、通讯设备，未发现用于能够通过市场化行为筹资的项目以及不符合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资金使用原则及范围的其他开支。

#### **2. 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健全，项目实施符合相关管理规定。项目从立项，设计、招投标等前期工作，直至开工，该项工程严格按照招投标程序操作。同时，项目建设过程中，项目部能够严格按照招标管理制度进行规范操作，普遍引入招投标制、监理制、质量监督制，对施工进行全程监测。

### **（四）项目产出情况分析（本项 15 分，得分 15 分）**

项目产出绩效较好，项目在建设质量管理体系建设、工程实体质量、项目投资额控制等方面执行较好。

### **（五）项目效益情况分析（本项 30 分，得分 30 分）**

项目的实施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环境效益并产生可持续影响。

项目建设过程中，继续挖掘有关翁公的历史资料，以价值为主旨、以时间为轴线、以史实为依托，做到主题明确、线条清晰、重点突出。建成后的春秋乡文翁讲学堂项目气势恢宏、底蕴深厚、内涵丰富。在纪念舒城古代名人，弘扬传统教育文化方面意义深远。项目建成必将为舒城文化、旅游再添重要场所。

1. 本项目实施后，对提高舒城县春秋乡旅游接待能力、树立舒城县春秋乡美好形象、优化投资环境和生态环境，提高项目影响地区人民群众生活质量等方面成效显著；为树立文明、整洁、通畅、优美的景区形象打下良好的基础；为优化舒城县春秋乡旅游业开发投资环境、带动当地经济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条件，并能发挥较好的社会 and 经济效益。

2. 本项目实施后，可以进一步提升文翁故里的文化内涵，弘扬历史文化传统，激励舒城儿女为建好美丽乡村，过上美好生活而奋斗。同时也改善当地旅游业形象，生态环境效益明显。

#### **（六）项目群众满意度指标分析（本项 10 分，得分 10 分）**

项目的建设实施，基本满足了广大项目区群众的实际需求，使老区群众充分受益，提高了革命老区的社会经济条件，

改善了乡村群众的生活、生产环境。项目区在公众满意度等方面收获较多，基本实现《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资金管理办法》对资金使用的突出重点、注重实效的要求。

工程自施工以来，均达到设计要求，得到广大农村群众的支持，树立了良好的政府形象，促进了社会安定，真正成为广大老百姓心中的民心工程和德政工程。

##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有关建议**

（一）项目资金安排 500 万元，资金已拨付出 477.43 元，占下达财政资金计划 95.5%。下剩 22.57 万元暂未拨付。建议相关部门尽快结清剩余款项。

（二）应配合其他旅游项目综合实施。该项目全部建成后，在单位效益受益人数方面收获显著，仍有提高的空间，要使项目发挥更大效益，需继续努力，配合全镇乃至万佛湖旅游工程项目综合实施。只有这样，才能让群众生活环境（特别是旅游环境）进一步改善，群众满意度进一步提高。

# 舒城县 2019 年山七二桥建设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资金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为方便山七小学在校学生及教职工的学习和工作，加强山七小学新校址与集镇之间的联系，缓解山七集镇的交通压力，拓展集镇发展空间，提升山七河两岸百姓生产生活质量。同时为促进革命老区各项社会事业发展，支持革命老区改善和保障民生，进一步规范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根据《关于 2019 年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的批复》（财预〔2019〕109 号）反映：经县政府同意，山七镇二桥建设工程为 2019 年度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资金项目，项目总投资 500 万元，其中：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资金 400 万元。

(二) 项目绩效目标。根据 2019 年度革命老区转移支付项目申请表，项目总体目标：通过项目的实施，确实方便山七小学在校学生及教职工的学习和工作，缓解山七集镇的交通压力，拓展集镇发展空间，方便山七河两岸百姓生产生活，使山七镇群众 100% 得到收益。项目阶段性目标为：1. 第一阶段，2019 年 4 月至 5 月，设计论证、项目申报、招投

标; 2. 第二阶段, 2019 年 6 月, 工程实施; 3. 第三阶段, 2019 年 9 月, 工程竣工、验收、结算。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一) 绩效评价的目的、对象和范围。

1. 项目绩效评价的目的: 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 依据规范的程序, 舒城县对舒城县 2019 年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资金项目-山七镇二桥建设工程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和公平性进行客观、公正的测量、分析和评判。

2. 绩效评价的对象和范围: 为舒城县 2019 年度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资金项目-山七镇二桥建设工程财政支出。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绩效评价原则和评价标准的确定  
根据《安徽省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资金管理办法》(皖财预〔2019〕533号)要求, 遵循“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级分类、绩效相关”原则, 结合项目实际情况, 制定了项目评价指标体系。

### 2. 绩效评价方法的选择

评价工作采用资料审查、现场查看、综合评价等评价方式, 使用了比较法、公众评价法、因素分析法等绩效评价方法。

###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绩效评价工作包括前期准备、组织实施、完成报告、档案归集等环节和程序。评价组深入项目现场，集中审查项目资料，包括工程建设档案、项目单位管理、账务处理资料等，同时，了解项目实施和进展情况。最后，项目评价组对评价情况进行会商，根据评价指标确定评价意见。

###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舒城县 2019 年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资金项目-山七镇二桥建设工程绩效评价得分 98 分，共分六个部分，第一部分全年执行数绩效 9 分、第二部分决策指标绩效 20 分，第三部分过程指标绩效 14 分，第四部分产出指标绩效 15 分、第五部分效益指标绩效 30 分、第六部分满意度指标绩效 10 分，评价等级建议为“优”。

###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全年执行数绩效情况分析（本项 10 分，得分 9 分）**

#### 1. 资金下达计划

根据《关于 2019 年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的批复》（财预〔2019〕109 号）反映：经县政府同意，山七镇二桥建设工程总投资 500 万元，其中：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资金 400 万元。

#### 2. 资金到位情况

截至绩效评价日，山七镇二桥建设工程已拨付出 380 万元，占财政资金 95%。

## （二）项目决策情况分析（本项 20 分，得分 20 分）

1. 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项目决策绩效非常显著，项目立项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项目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事前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对于项目前期申报和决策，舒城县财政局高度重视，相关领导对项目情况进行现场调研，严格把关，然后又邀请专家对项目进行专门评审，最后舒城县财政局下发《关于 2019 年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的批复》（财预〔2019〕109 号）下达了资金计划。项目总投资 500 万元，其中：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资金 400 万元。整个决策过程和依据科学、规范、严谨。

2. 项目绩效目标合理、绩效指标明确。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业绩水平，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相匹配。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

本项目预期绩效目标为：通过项目的实施，确实方便山七小学在校学生及教职工的学习和工作，缓解山七集镇的交通压力，拓展集镇发展空间，方便山七河两岸百姓生产生活，使山七镇群众 100% 得到收益。

项目主要工作任务为：山七镇二桥建设工程，地点位于山七集镇滨河景观带至山七小学新址之间，全长 80 米，4 跨，单跨 20 米，桥面宽度 11 米，桥下净空 4.5 米，桥面采用预制张拉梁板构造，接线长 200 米。

3. 资金投入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配合理。项目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相适应。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有测算依据，与项目区实际情况相适应。项目总投资 500 万元，其中：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资金 400 万元。

### （三）项目过程情况分析（本项 15 分，得分 14 分）

#### 1. 资金使用情况

县财政局按项目建设进度拨付资金，分账核算，专款专用。项目资金使用未发现有偿使用，未发现用于行政事业单位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未发现用于投资经商办企业，未发现用于购置交通工具（专用车船等除外）、通讯设备，未发现用于能够通过市场化行为筹资的项目以及不符合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资金使用原则及范围的其他开支。

#### 2. 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健全，项目实施符合相关管理规定。项目从立项，设计、招投标等前期工作，直至开工，该项工程严格按照招投标程序操作。同时，项目建设过程中，项目部能够严格按照招标管理制度进行规范操

作，普遍引入招投标制、监理制、质量监督制，对施工进行全程监测。具体为（1）建设单位：舒城县山七镇人民政府；（2）施工单位：安徽煜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合同价：4350522.71 元。具体实施情况如下：

1. 准备阶段：对山七镇二桥建设工程项目进行调研，编写可行性研究报告。

2. 实施阶段：2019 年 4 月至 2019 年 5 月，设计论证、项目申报、招投标。具体的招标工作在县招标局进行，公开招标，纪检、财政、采购、监理公司、项目实施单位根据项目的实施进度，对项目进行不定期检查。2019 年 6 月组织工程实施。

3. 验收阶段：2019 年 9 月，工程竣工、验收、结算。项目实施过程中，相关单位及时进行阶段性验收，并按合同要求付款。项目竣工后，由纪检、审计、财政、施工、监理公司等多个部门对项目进行验收签字，以确保项目质量。

工程结束竣工验收前，在现场树立“中国革命老区项目”标识牌。招标文件和工程施工合同中项目名称均注明“2019 年中国革命老区项目\*\*乡镇\*\*工程”，资金来源注明“2019 年中国革命老区项目”。

#### （四）项目产出情况分析（本项 15 分，得分 15 分）

项目产出绩效较好，项目在建设质量管理体系建设、工程实体质量、项目投资额控制等方面执行较好，项目完成以

下内容：山七镇二桥建设工程，地点位于山七集镇滨河景观带至山七小学新址之间，全长 80 米，4 跨，单跨 20 米，桥面宽度 11 米，桥下净空 4.5 米，桥面采用预制张拉梁板构造，接线长 200 米。项目建成后，对当地经济建设和环境改善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 **（五）项目效益情况分析（本项 30 分，得分 30 分）**

1. 项目建成后，加快了农业结构调整步伐，增加了农民收入。山七镇二桥建设工程完成后，将大大改善了农村交通条件。

2. 项目建成后，促进了招商引资。随着山七镇二桥建设工程建设完成，加上村村通公路的延伸，交通环境的改善，极大地促进了地方招商引资，推动了当地经济的快速发展，同时也解决了当地农民群众的劳动就业问题。

3. 项目建成后，促进了农村精神文明建设。交通便利，人流、信息流的增加，提高了农村地区的文明程度，农民群众的精神面貌焕然一新。

4. 项目建成后，桥体焕然一新，自然成为农村一道亮丽的风景。一改项目实施前项目区破败的景象，明显具有改善农村景观功能。

#### **（六）项目群众满意度指标分析（本项 10 分，得分 10 分）**

项目的建设实施，基本满足了广大项目区群众的实际需求，使老区群众充分受益，提高了革命老区的社会经济条件，改善了乡村群众的生活、生产环境。项目区在公众满意度等方面收获较多，基本实现《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资金管理办法》对资金使用的突出重点、注重实效的要求。

工程自施工以来，均达到设计要求，得到广大农村群众的支持，树立了良好的政府形象，促进了社会安定，真正成为广大老百姓心中的民心工程和德政工程。

###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有关建议**

应配合其他桥梁改造工程综合实施。该项目全部建成后，在单位效益受益人数方面收效显著，要使本次桥梁建设工程发挥更大效益，需继续努力，配合其他桥梁改造工程综合实施。只有这样，才能让群众生活环境（交通环境）进一步改善，群众满意度进一步提高。建议有关单位加强整体联动，综合实施，这样工程将真正能发挥巨大的效益。

# 舒城县 2020 年度新增地方政府债券资金中期绩效评价报告

## 一、项目投入情况（分值 25 分，评价得分 25 分）

### （一）项目申报情况（分值 15 分，评价得分 15 分）

#### 1、投向科学性（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5 分）

舒城县 2020 年地方政府债券资金 20.4567 亿元。债券资金项目实施涉及中医药提升工程等卫生项目、农业基础设施建设、农村公路建设、棚改项目、合安高铁东站项目等多个涉及国计民生的重大方面。

#### 2、前期准备工作完成情况（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

舒城县国债项目开工前可研批复、建设工程开工审查表、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施工承包合同等资料齐全。

根据舒城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决议等文件，审议通过省财政厅下达舒城县 2020 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额度 204567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 13967 万元、专项债券 190600 万元）。

### （二）资金到位率情况（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

截至绩效评价日，舒城县 2020 年新增债券支出项目专项资金到位资金合计 204567 万元

## 二、项目过程情况（分值 75 分，评价得分 73 分）。

### （一）资金管理情况（分值 35 分，评价得分 35 分）。

#### 1、制度执行情况（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

舒城县严格执行专项资金管理制度，设置专账核算，并做到专款专用。项目资金使用未发现有偿使用，未发现用于行政事业单位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未发现用于投资经商办企业，未发现用于购置交通工具、通讯设备，未发现用于能够通过市场化行为筹资的项目以及不符合债券资金使用原则及范围的其他开支。

#### 2、程序规范性（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3 分）

舒城县资金支付手续齐全，审批流程完善，重大开支严格按照规定经过评估认证。

#### 3、用途合规性（分值 15 分，评价得分 15 分）

评价时，没有发现舒城县存在挪用债券资金，也没有发现存在未按规定将债券资金用于用于偿还旧债、支付利息、发放工资等违反资金管理规定的现象。

#### 4、资料管理情况（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5 分）

舒城县资金支付管理资料真实、合法、完整。

#### 5、资金拨付及时性（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

舒城县债券资金拨付及时。

###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值 40 分，评价得分 38 分）。

#### 1、预算管理情况（分值 6 分，评价得分 6 分）



舒城县严格按照《舒城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批准〈舒城县人民政府关于提请审议 2020 年舒城县本级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议案〉的决议》（舒人常〔2020〕16 号）等文件要求预算安排债券资金：

（1）县财政年初预算安排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40600 万元。

（2）2020 年 7 月 22 日，县政府向县人大常委会提交《舒城县人民政府关于提请审议 2020 年舒城县本级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议案》，提出了新增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需安排支出 13967 万元，县人大常委会于 2020 年 7 月 28 日审议批准。

（3）2020 年 12 月 7 日，县政府向县人大常委会提交《舒城县人民政府关于提请审议 2020 年舒城县本级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议案》，提出了新增专项债务转贷收入增加 150000 万元，主要用于鼓楼北街飞霞新村汽车站周边棚户区改造、中医药提升、合安高铁配套工程、县人民医院东区、杭埠污水处理厂等建设。县人大常委会于 2020 年 12 月 14 日审议批准。

上述债券资金合计 204567 万元。

## 2、“四制”执行情况（分值 8 分，评价得分 8 分）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舒城县严格执行了项目建设法人制、项目招投标制、建设监理制、合同制。舒城县 2020 年度新增地方政府债券资金财政支出的管理绩效显著。具体为：

从立项，设计、招投标等前期工作，直至开工，各项工程都严格按照招投标程序操作。同时，项目建设过程中，各项目均能够严格按照招标管理制度进行规范操作，普遍引入招投标制、监理制、质量监督制，对施工进行全程监测。

### **3、程序规范性情况（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4 分）**

舒城县严格按照规定履行了建设程序，建设程序规范。各建设项目在建设过程中管理规范，具体举措如下：一是严格按照合同履约。二是加强现场管理。各现场办配齐办公、生活用品。三是规范建设程序。制定了工程施工组织方案、监理细则和计量计价支付细则，履行报批程序，严格按照审批后的方案和规定执行。工程建设所有中间环节，必须由施工单位自检，监理和业主核查，第三方质量检测机构检测通过后，方可进入下一道工序。涉及工程变更的，严格按照规定履行报批手续。四是注重安全质量管理。对施工机械和运输车辆，要求持证上岗，文明施工，主动避让行人和过境车辆。在质量管理上。对施工单位严格要求按图施工，特别加强对桥梁等构筑物的浇筑，路基的压实度、平整度等关键工序、关键部位的监管；对监理单位要求做好现场管理、旁站监理；对工程技术人员要求加强跟踪巡查管理；对监管过程中发现的质量问题，及时制止并抓好整改落实。

### **4、质量可控性情况（分值 6 分，评价得分 6 分）**

舒城县已制定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和标准；质量控制的主体责任明确；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也严格落实到位。

### **5、信息披露情况（分值6分，评价得分6分）**

舒城县在债券存续期在网站平台及时公开项目债务信息，包括：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建设进度、运营情况；债券资金余额、利率、期限、地区分布等情况；项目收益及对应形成的资产情况（专项债券）。

### **6、建设进度情况（分值10分，评价得分8分）**

项目建设进度绩效显著，项目在建设质量管理体系建设、工程实体质量、项目投资额控制等方面执行较好，保证了重点工程建设稳步推进。

## **三、项目效果情况**

本项目的建设利用地方政府债券资金，解决了办事没钱的困境，同时大大改善项目沿线的运输条件、居住条件等，有利于区域经济的发展，促进沿线的开发和利用，对舒城农村经济的发展、农业结构调整、农民持续增收起到积极作用。项目的实施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环境效益并产生可持续影响。

### **（一）社会效益情况**

1、农业基础设施建设、农村畅通工程、棚改项目、合安高铁站点项目建成后，促进了舒城县城乡环境大变样、提升了农村交通出行通达度、为脱贫攻坚夯实基础、大大改善了城区棚户区老旧小区脏乱差的状况，合安高铁的建成，加

速了舒城融入皖江城市带，促进了物质和精神文明建设，使广大城乡居民切实分享到改革发展的红利。

2、通过中医药提升工程实施、新医院新东区建设以及公立医院化债资金的使用，加快本县医疗综合保障体系基本建立。

医疗服务水平进一步提升，重大传染病、地方病、慢性病得到有效防控，健康水平明显提高；因病致贫、因病返贫问题得到有效控制。对提高财政扶贫资金使用效果，促进扶贫开发进程，加快贫困人口脱贫步伐，引导扶贫资金使用、监督扶贫项目的实施起到了良好的监督和指导作用。

3、杭埠污水厂改扩建项目债券资金效益。本工程的实施可以从一定程度上加快推进巢湖流域水污染治理的进程，持续改善杭埠河乃至整个巢湖流域水质，修复巢湖流域生态环境，对推动工、农业健康可持续发展和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其间接经济效益是不可估量的。

工程的实施促使杭埠镇环境的改观、优化，有利于城镇自身、旅游业的发展和繁荣，为城镇居民和外来游客提供一个舒适优美的环境，可以让他们都体验到杭埠镇自然生态之美，好的环境还可提高公众对城镇的认可度，同时工程实施过程中也可以提高杭埠镇服务管理人员、居民和游客的环保意识。

## （二）经济效益情况

农业基础设施建设、农村畅通工程、棚改项目、合安高铁车站项目建成后，加快了农业结构调整步伐，增加了农民收入，促进招商引资，增加了就业岗位。

### （三）可持续影响情况

1、高铁车站项目建成后促进沿线城镇社会经济的可持续发展。项目的建成是构建区域铁路、公路交通转换体系的需要，有利于改善舒城县交通出行条件，提升交通运行效率，促进沿线城镇社会经济的发展，促进国土开发和土地增值，促进旅游资源、人力资源开发，并为合肥经济圈、皖江城市带区域经济一体化的发展创造良好的外部交通环境。同时，使舒城县树立起更加良好的形象，城市环境条件的改善也将使人民更加安居乐业。

2、舒城县 2020 年棚户区改造项目建成后，为舒城县的进一步发展创造条件。棚户区改造货币化既完成了安置又消化了库存，对于盘活资金、活跃经济都有积极作用。

（1）有效拉动内需，促进舒城县经济平稳较快增长。

（2）有效增加劳动就业，促进再就业工程。

3、棚户区改造项目建成后，有效提高舒城县城的城市化水平，改善居民的的生活和工作环境。舒城县棚户区主要集中在老城区和城市干道上。通过改造和后期规划建设，居民的居住条件和生活质量迅速提高，基础设施和公用设施进一

步完善，城市环境明显改善，将大大加快建设殷实和谐、经济文化强县的过程。

#### （四）社会满意度情况

工程自施工以来，均达到设计要求，得到广大农村群众的支持，树立了良好的政府形象，促进了社会安定，真正成为广大群众心中的民心工程和德政工程。当地政府和居民、周边人民群众绝大多数能够理解国债项目意图，对本项目实施持肯定、支持的态度。根据调查和现场考察分析，从大部分群体来看，该项目建设既促进了城区建设，又满足了城市近郊棚户区拆迁户的居住要求和一般居民的生产生活需求，群众热情高，要求项目建设心情迫切，并全方位的支持项目建设。

#### 四、 综上所述各项指标，评价得分 98 分。

#### 五、问题及建议

由于疫情等各方面原因，2020 年舒城县债券资金支出进度不足，建议项目单位督促施工单位加大协调保障力度，要求施工单位倒排工期，制定问题清单，加快施工进度，确保债券资金年底支付完毕，同时在以下几个方面强化认识：

##### （一）进一步提高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识和水平

项目单位要遵循举债适度，讲求效益，加强管理，规避风险的原则，要牢固树立平衡观念，正确处理发展速度与财力可能、债务规模与偿债能力之间的关系，明确建设项目、

投资规模和还本付息等债务收支计划，要牢固树立债务风险意识，做到举债有度、风险可控，最大限度的发挥政府债务的积极作用，促进地方经济和社会事业持续健康发展。

（二）财政部门要切实履行地方性政府性债务归口管理职责，对政府性债务实行限额控制，分类纳入预算编制管理，促进政府性债务监管的动态化、常态化、科学化。

（三）进一步发挥人大对政府性债务的监督职能，逐步将其纳入审议范围。

（四）进一步规范政府举债融资制度。

根据中央《关于2014年深化经济体制改革重点任务的意见》，加快建立以政府债务为主体的地方政府举债融资体制，剥离融资平台公司政府融资职能。积极探索规范化的新型投融资模式，实现民间投资和政府投资项目的有效对接，积极推进市场化运作，缓解地方建设资金压力，降低融资成本。

# 舒城县 2020 年度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为扎实推进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工程，舒城县在改造内容、改造过程、质量管理等方面做到“五个坚持”，确保民生工程取得实效。具体为：

### 1、坚持“保障基本”。

在改造内容上把钱用在刀刃上，着力完善老旧小区的基础设施、修缮改造房屋、提升环境质量、完善公建配套、改造技防设施、完善消防设施等，切实提升居住环境，保障居民的基本生活条件。

### 2、坚持“居民参与”。

在整治改造和后期物业管理中，突出居民共同参与，确保居民的“知情权、参与权、选择权、管理权、监督权”，广泛宣传老旧小区改造整治的重要意义，细化整治改造工作具体方案，并广泛征求业主意见，引导居民支持、参与小区的整治改造，营造良好的舆论环境，确保改造过程和谐稳定。

### 3、坚持“属地为主”。

按照“条块结合、以块为主、属地管理”的原则，充分发挥属地社区在整治改造过程中的主导作用。



各社区明确专人负责老旧小区整治工作，对纳入改造整治试点的小区深入排查存在的问题，明确整治内容，制定整治方案并通过审查，落实整治资金。对纳入改造整治的小区无业主委员会，依法成立业主委员会。

#### 4、坚持“先急后缓”。

根据每个老旧小区不同情况，按照轻重缓急，率先改造整治基础差、设施不足等急需整治的小区。

同时制定具体实施计划，对每一个老旧小区每一项改造内容制定工期表，明确目标，严格进度，保质保量完成各个阶段工作任务。

#### 5、坚持“长效监督”。

一方面加强过程监督，严格按照改造整治方案和目标任务进行考评验收，及时将改造验收合格的小区移交给社区，同时总结改造经验，指导后期老旧小区改造工作。

另一方面，坚持建管并举，在完善硬件配套设施的基础上，建立健全老旧小区物业管理工作推进机制、保障机制和督查机制，确保改造效果。

## 二、绩效评价情况。

### （一）资金管理情况（分值 25 分，评价得分 25 分）

#### 1. 资金筹集情况（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

根据上级要求，舒城县财政合理安排补助资金用于城镇老旧小区改造。舒城县 2020 年度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资金来源合计 967.5 万元（其中：中央财政 404.30 万元，省财政 63.20 万元，县财政 500 万元）。

## **2. 资金分配情况（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5 分）**

根据市六城改[2020]1 号文件精神，经县老旧小区整治改造领导小组批准，舒城县 2020 年度老旧小区改造工作任务分为四个小区，分别为县城中苑小区、东村小区、古城小区、镇政府宿舍小区，总建筑面积约 8 万平方米，住户 772 户，投资估算约 970 万元（不包括供电设施改造资金）2020 年已筹集资金合计 967.5 万元。

## **3. 资金使用管理情况（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

舒城县建立了预算执行、绩效监控机制；编制了绩效目标、及时开展绩效评价工作。评价中，没有发现项目执行过程出现违规违纪情况；通过审计、财政等部门检查不存在资金截留、挪用等违规违纪行为，也没有出现经群众举报、新闻媒体曝光及经查实存在违规违纪行为。

截止至评价日，项目资金实际支出实际支出 638.16 万元，占资金筹集总额 967.5 万元的 66%。

##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

### **1. 政策公开情况（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5 分）**

舒城县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年度计划等信息能够及时在政府网站及各类媒体上对外公开。

县住建局根据《安徽省城镇老旧小区改造技术导则》（2020 年修订版），综合整治基本型老旧小区功能，方便居民生活，提高居住品质。以“美好环境与幸福生活共同缔造”为理念，积极组织城关镇、规划、城管、社区、设计、供水、供电、燃气、管线等单位对四个老旧小区改造前期摸底、现

场探物、召开业主、群众座谈会，改造小区规划方案评审会、供电改造更新等 10 余次协调会。并上报县招投标信息中心挂网投标、公示等工作。

## 2. 评价报告报送及时、完整性情况（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5 分）

舒城县能够按时报送绩效评价表、绩效评价报告且内容完整。

### （三）产出效益情况（分值 60 分，评价得分 60 分）

舒城县 2020 年老旧小区改造主要内容分为两个方面，一是公建配套设施。主要含供水、供电、燃气、污水管网改造；小区内道路、绿化、环卫、消防通道改造；二是公共服务设施。主要含改建停车设施、配套休闲设施、改造部分外观、配置物业管理用房、增设路灯和监控安保防护系统等。在县老旧小区综合整治改造工作领导小组的统筹下，于 2020 年 7 月前完成六个项目的申报、立项、规划设计、图纸会审、招投标、工程规划、施工许可报建等前期准备工作，年底前，实现四个老旧小区改造全面竣工及完成资料收集整理工作，并迎接上级检查。

## 1. 改造户数计划完成率情况（分值 20 分，评价得分 20 分）

舒城县项目实际开工量等于年度计划。舒城县 2020 年度老旧小区改造工作任务为四个小区，分别为县城中苑小区、东村小区、古城小区、镇政府宿舍小区，住户 772 户。改造户数计划完成率 100%。

## **2. 改造面积计划完成率情况（分值 20 分，评价得分 20 分）**

舒城县项目实际开工量等于年度计划。舒城县 2020 年度老旧小区改造工作任务为四个小区，分别为县城中苑小区、东村小区、古城小区、镇政府宿舍小区，总建筑面积约 8 万平方米。改造面积计划完成率 100%。

## **3. 改造楼栋计划完成率情况（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5 分）**

舒城县项目实际开工量等于年度计划，改造楼栋计划完成率 100%。

## **4. 改造小区计划完成率情况（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5 分）**

舒城县项目实际开工量等于年度计划，改造小区计划完成率 100%。

## **5. 工程质量情况（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

舒城县项目工程质量符合各类国家和行业建设标准；通过住房城乡建设、监察等部门检查不存在工程质量问题，也未发现经群众举报、新闻媒体曝光及经查实存在工程质量问题。

## **（四）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5 分）**

老旧小区居民满意度情况。项目自实施以来，均达到设计要求，得到广大农村群众的支持，树立了良好的政府形象，促进了社会安定，真正成为广大群众心中的民心工程和德政工程。老旧小区居民、周边人民群众绝大多数对本项目实施持肯定、支持的态度。根据调查和现场考察分析，从大部分群体来看，该项目建设既促进了城区建设，又满足了城市老

旧小区居民居住要求，群众热情高，要求项目建设心情迫切，并全方位的支持项目建设。满意度指标达到 90%以上。

## 五、项目效果情况

本项目的建设大大改善老旧小区居民居住条件，对舒城城镇经济的发展、城镇环境的改善、居民生活条件的提高均起到积极作用。项目的实施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环境效益并产生可持续影响。

### （一）社会效益情况

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完成后，城镇困难居民生活条件得到提高，精神面貌焕然一新，把建设美好家园的理想变成自觉行动，促进了城镇精神文明建设。

### （二）经济效益情况

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完成后，减轻了老旧小区居民改变居住环境的经济压力，实际上增加了老旧小区居民的可支配收入，提高了群众的生活品质。

### （三）可持续影响情况

舒城县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完成后，为舒城县的进一步发展创造条件。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完成后，有效增强舒城县城的城市化水平，改善居民的的生活和工作环境。

通过改造和后期规划建设，居民的居住条件和生活质量迅速提高，基础设施和公用设施进一步完善，城市环境明显改善，将大大加快舒城县建设殷实和谐、经济文化强县的过程。

舒城县 2020 年舒城县老旧小区改造工程跟踪审计中没

有发现重大责任问题，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并得到审计部门的认可，问题整改率达 100%。

**综上所述各项指标，评价得分 100 分。**

## **六、问题及建议**

建议项目单位督促施工单位加大协调保障力度，督促物业管理单位强化后期管护力度，同时在以下几个方面强化认识：

（一）加强建后管养，构筑长效管理机制。老旧小区不但要建好，更要管好，坚持多种模式推进，实现物业管理服务全覆盖。

（二）加强政策支持，加快完善配套措施。针对老旧小区的特殊性，政府需要发挥积极作用，通过购买服务等方式，推进社区管理持续、有效开展。

（三）广泛开展文明社区活动。积极调动居民参与管理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注重以形式多样、丰富多彩的活动凝聚民心 and 人气，倡导文明健康的生活方式，提升居民的文化和道德素质。

# 2020 年度舒城县产油大县奖励资金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 一、项目概况

舒城县常年油菜种植面积在 20 万亩上下,属全国优质油菜种植带。根据上级有关文件要求,为加强舒城县秋冬农业生产工作,稳定油菜种植面积,提高油菜单产,开展油菜绿色生产模式,积极推广油菜生产机械化,舒城县财政局提供资金保障。

根据《安徽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0 年产油大县奖励资金的通知》(皖财建[2020]871 号),明确以下内容:

### (一) 目标设定情况(本项总分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

2020 年安徽省产油大县奖励资金金额 395 万元。根据《舒城县农业农村局 舒城县财政局关于拨付 2020 年秋冬种油菜生产示范片奖补资金的通知》(舒农[2020]176 号)精神,经研究对各地创建的油菜示范片实行以奖代补,资金从 2020 年度省财政下达我县产油大县奖励资金中列支,总计奖补资金 331 万元,占预算资金总额的 92%。

### (二) 项目执行概况(本项总分 90 分,评价得分 85 分)

#### 1、项目的进展及目标和阶段性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1) 为切实加强全县秋冬种工作,稳定油菜种植面积,提高油菜生产效益,县农业农村局出台了《舒城县农业农村局 舒城县财政局关于拨付 2020 年秋冬种油菜生产示范片奖补资金的通知》(舒农[2020]176 号)文件。按照文件要求,

各乡镇和有关单位积极行动，着力创建了一批秋冬种播油菜示范片，以点带面，促进全县油菜生产新技术的推广于应用。针对各示范片实施情况，县农业农村局于2020年12月上旬组织了两个检查组，对全县范围内油菜示范片面积等情况进行了核查。根据核查结果，经研究对各地创建的油菜示范片实行以奖代补，资金从2020年度省财政下达我县产油大县奖励资金中列支，总计已奖补资金331万元，正在实施奖补资金64万元。

## 2、预算执行情况

根据《安徽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0年产油大县奖励资金的通知》（皖财建[2020]871号）文件，项目资金由省财政投资395万元。2020年度舒城县产油大县奖励资金项目财政支出项目着力创建一批秋冬种油菜绿色高质高效生产示范片，积极开展新技术集成试验示范，重点开展油菜全程机械化生产技术与示范推广，提高我县油菜生产机械化水平。项目已经支出331万元，其余64万元奖补资金正在下拨过程中。奖励资金的安排使用坚持公正公平、突出重点、注重实效原则，实施项目管理的奖励资金采取以奖代补、财政补助等支持方式，以以奖代补方式为主。奖励资金不存在违规购买、更新小汽车，建有办公楼、培训中心，用于“政绩工程”、“形象工程”等问题。项目资金使用过程能够严格按照相关文件批复规定执行，未发现截留、挪用、私分资金现象。

## 3、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财务有财政局经济建设股统一管理，会计、出纳等



不相容岗位分工明确，资金按照规定拨付至有关实施单位，项目资金能严格按照设计计划和政策支持环节列支，有成文的项目财务管理制度作保障，未发现不严格执行财经制度现象。支出单据手续齐全。

#### **4、经济、社会和生态效益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1）项目实施后，有效增加全县油菜资源总量。**油菜是舒城县冬季主要的优势作物，菜籽油是最营养的食用油，菜籽饼是优质的蛋白质资源，油菜茬是用地养地的好茬口。舒城县常年油菜种植面积在 20 万亩上下，属全国优质油菜种植带。项目实施充分发挥区域优势，使优势作物发展成为优势产业。因地制宜拓展油菜的油用、菜用、花用、肥用、饲用等多功能性，提高了油菜种植综合效益。大力推广高产、高油、高抗、双低油菜品种，提高了油菜生产机械化水平。

**（2）项目实施过程，建立高产核心示范片。**目前已建成干汉河西宕、千人桥童畈等绿色高产高效核心示范片。采取统一供种、统一育苗、统一移栽、统一技术管理等措施，重点推广“菜油”两用油菜品种、新型控失（缓释）肥料、精确定量施肥等关键技术。同时，在示范片推广示范“油稻”“油菜-玉米”等轮作技术，推动用地与养地相结合，当前油菜生长形势良好。同时，部分村和县农业农村局下属有关农业生产单位也建成了一定面积的油菜生产集中示范片，利用项目支持优势，积极开展油菜示范片建设，拓宽了贫困户增收渠道。

**（3）项目实施过程，拓展了油菜产业链。**在示范片区推广油用“+菜用”、“+肥用”“+饲用”等一油多用模式

示范，在春季采摘油菜苔做蔬菜，采摘后加强管理，成熟后做油菜籽。目前，示范片区实施“油用+菜用”每亩增收500元以上。全面推广“油用+蜜用（花粉用）”，引导鼓励贫困户利用全县13.5万亩油菜养蜂，预计贫困户利用每亩油菜养蜂可增收1200元以上。

**（4）项目实施过程，发挥了油菜花旅游效应。**重点打造茶谷和环万佛湖旅游扶贫公路沿线油菜画廊，在重点旅游景点和农业生态园建立油菜花观赏基地，创建油菜与生态休闲旅游相结合的示范基地。目前已建成高峰东西港、舒茶石塘等茶谷沿线油菜花观赏基地。

## 二、评价结论

经评价，2020年度舒城县产油大县奖励资金项目财政支出项目绩效得分95分，评价结果绩效等次为优。

## 三、问题及建议

项目实施的同时，我们必须清醒地看到，农业仍然是国民经济的薄弱环节，随着工业化和城镇化的推进，主要农产品价格大幅上涨，成为经济发展中的突出问题。而农产品商品化及农产品交易信息平台建设一直很弱，也严重制约着农产品市场的拓展和农民增收。舒城县一些示范片出现油菜种植规模效应不足现象，这些都是劳力缺乏，资金投入不足所致。

我们将继续解放思想，锐意进取，规范和加强省补舒城县产油大县奖励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促进我县粮油产业的健康发展。

# 2020 年度舒城县产粮大县奖励资金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 一、项目概况

舒城县位于安徽省中部、大别山东麓，全县共辖 21 个乡镇和 1 个经济技术开发区、1 个旅游度假区，总人口约 100 万人，其中农村总人口约占总人口 90%。作为一个农业大县，舒城县目前粮食种植类项目占农产总产值很大比重，粮食作物品种主要为：稻、小麦、玉米、棉花、大豆以及农业部确定的主要农作物品种。

按照动态奖励机制，中央财政每年根据近年全国各县级行政单位粮食生产情况，筛选入围获奖县，按照因素法分配奖励资金，奖励资金根据粮食商品量、产量、播种面积、绩效评价情况四个奖励因素和省级财力状况进行分配，对近五年平均粮食产量大于 4 亿斤，且适量商品量大于 1000 万斤的县确定为常规产粮大县。

### （一）目标设定情况（本项总分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

产粮大县奖励资金可作为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由县财政统筹安排，合理使用。为了加强舒城县粮食种植业生产，促进粮食收购、仓储、流通、加工等流通业发展，进一步调动各乡镇人民政府抓好粮食生产的积极性，保障国家粮食安全，更好

地发挥产粮（食）大县奖励资金的使用效益，上级财政部门下达舒城县 2020 年产粮大县奖励资金 2495 万元。

上级财政部门下达舒城县 2020 年产粮大县奖励资金 2495 万元，全部分配完成。占下达金额 100%。

## （二）项目执行概况（本项总分 90 分，评价得分 86 分）

项目申报条件和审批程序符合文件要求，项目编制了项目建议书和项目可研报告，对目标进行了细化和量化，项目决策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发展计划。对于项目前期申报和决策，舒城县发改委和环保局高度重视，相关领导对项目情况进行现场调研，严格把关，然后又邀请专家对项目进行专门评审，并下达了资金计划，整个决策过程和政策依据科学、规范、严谨。2020 年项目目标和阶段性绩效目标如期完成。

截止评价日，上述项目业已竣工并取得初步效益。农村扶贫等工程，是一项典型的民心工程，具有投资少、见效快、社会效益明显的特点，其前景广阔，项目施工得到当地群众欢迎和认可。

上级财政部门下达舒城县 2020 年产粮大县奖励资金 2495 万元，资金已经完全到位，实际支出 2495 万元，占下达资金 100%。具体为：提前下达 2020 年产粮大县奖励资金 1669 万元支出情况。根据《关于下达市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其他涉农资金等资金项目批复的通知》（舒扶贫〔2020〕16 号），县财政将该款项纳入统筹整合扶贫资金项目统一安排，2020 年 3 月 5 日，

上级拨付我县市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3600 万元。另有纳入整合范围的其他涉农资金 9859.5 万元、债务资金 4550 万元、清理收回资金 460 万元、其他资金 1022.2625 万元,合计 19491.7625 万元(含提前下达 2020 年产粮大县奖励资金 1669 万元)。

项目单位(舒城县水利局、交通局、生态环境分局、农业农村局、发改委)对专项资金实行了县国库支付平台统一管理,制订了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在资金的支付流程中严把审核监督关,建立健全内部审批制度。支出单据审批较规范、手续较齐全,未发现截留、挪用、私分资金现象。

项目实施后,有效增加全县粮食资源总量,由于粮食安全始终是关系县域经济发展、社会稳定的全局性重大战略问题,保障粮食安全,对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目标、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和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改革开放以来,为了推进工业城镇建设,占用了大量耕地,导致我县粮食产量和地位逐年下降。由于粮食是关系国计民生的重大战略物资,粮食稳,则农业稳、农村稳、农民稳、天下稳。确保粮食安全和促进农民增收,是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的两大主题,是我国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的基石。因此,项目实施后,对加强和促进粮食生产,保障本县主要农产品有效供给,维护本县粮食安全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项目效果绩效较好。

供水管网改造工程施工实施后,一是解决了项目区农民饮水安全。民以食为天,食以水为先,获得安全饮用水是人类生

存的基本需求。近年来，随着经济社会不断发展，农村养殖业、加工业逐步兴起，增加农民收入的同时，也给农村环境和水资源带来了较大影响，部分地区地下水位下降，地表水污染严重，饮水安全已威胁到农民的身心健康。2019年，该项目惠及10个乡镇城乡居民，解决贫困村饮水困难问题。项目区农村饮水不安全问题基本得到解决。二是提高了农民生活质量。项目实施后，特别是农村道路畅通工程实施，贫困户居住环境得到进一步改善，人民安居乐业，幸福感增强。同时也促进了农村社会和谐稳定，改变了农民的生活方式，和城市人一样出门水泥路，提高了农民生活质量，缩小了城乡差距。统筹整合扶贫资金用于畅通工程等有益于我县农村区域道路的完善与提高通达度。三是密切了党群关系。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是我们党重大战略目标，解决贫困户居住和农村饮水问题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最基本、最迫切需求，是党和政府的“德政工程”和“民心工程”。项目实施过程中，人民群众对党和政府感激之情溢于言表，他们深切感受到了党和政府的关怀和温暖，密切了党群关系。

## 二、评价依据

本评价结果依据《舒城县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实施办法》（财预[2011]122号）、《安徽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0年产粮大县奖励资金的通知》（皖财建[2019]1187号）、皖财建[2020]584号、皖财建[2020]761号、皖财建[2020]861号等各

项基础资料，运用成本效益分析法等评价办法，评价工作组保证本次评价工作全过程的公正和公平，各项评价基础资料的真实性与完整性由舒城县财政局负责。未经评价组织机构同意，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将本评价结果对外公布。

### 三、评价结论

经评价，2020年度舒城县产粮大县奖励资金项目财政支出项目绩效得分96分，评价结果绩效等次为优。

### 四、问题及建议

项目实施的同时，我们必须清醒地看到，农业仍然是国民经济的薄弱环节，随着工业化和城镇化的推进，舒城县粮食安全面临的形势出现了一些新情况和新问题：

后期管护机制有待完善。项目实施后，后期管护机制有待完善，部分项目维护运行难度较大。由于各地项目实施条件不同，很多项目后期管护机制有别，虽能基本保证运行，但缺乏长效管护机制。更有部分项目维护运行难度较大。

总之，我们将继续解放思想，锐意进取，规范和加强舒城县奖励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促进我县粮食产业的健康发展。